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Hong Kong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Academic &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 評審報告（摘要）

格蘭專業美容學院

課程覆審

美容護理證書  
身體護理證書

2024年3月

## 1. 評審服務的職權範圍

1.1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下稱《條例》）賦予其「評審當局」的職權，受格蘭專業美容學院有限公司 (Grand Aesthetic Academy Limited) 屬下的格蘭專業美容學院 (Grand Aesthetic Academy)（以下簡稱為「營辦者」）所託，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編號：VA1674）內有關下列之職權範圍，為營辦者進行「課程覆審」：

(a) 根據《條例》進行評審，以決定營辦者的以下課程是否能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並可以由營辦者繼續開辦：

- (i) 《美容護理證書》；
- (ii) 《身體護理證書》；及

(b) 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當中列明評審局就 (a) 作出的決定。

1.2 評審乃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內列明之相關指引而進行。評審小組已於 2024 年 1 月 30 日進行實地考察。

## 2. 評審局之評定

### 課程覆審

#### 《美容護理證書》

2.1 評審局評定《美容護理證書》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第 2 級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課程的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6 年 7 月 3 日。

### 2.2 有效期

2.2.1 課程有效期將於以下指定日期開始生效。

2.3 課程覆審之評定如下：

營辦者名稱	Grand Aesthetic Academy 格蘭專業美容學院
資歷頒授者名稱	Grand Aesthetic Academy 格蘭專業美容學院
進修課程名稱	Certificate in Beauty Care 美容護理證書
資歷名稱（結業資歷）	Certificate in Beauty Care 美容護理證書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服務
子範疇（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美容及美髮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子範疇（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美容業
行業分支	美容業
資歷架構級別	第 2 級
資歷學分	30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全日制，2 個月 300 學時（包括 100 面授時數）
中段結業資歷	不適用
有效期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6 年 7 月 3 日
招收學員次數	不適用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20 人 每年學員人數上限為 200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職業階梯」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於資歷名冊上顯示的其他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Rooms A-C, 9/F, The Globe, 79 Wing Hong Street, Cheung Sha Wan, Kowloon 九龍長沙灣永康街 79 號創匯國際中心 9 樓 A-C 室

### 《身體護理證書》

2.4 評審局評定《身體護理證書》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第 2 級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課程的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6 年 7 月 3 日。

#### 2.5 有效期

2.5.1 課程有效期將於以下指定日期開始生效。

2.6 課程覆審之評定如下：

營辦者名稱	Grand Aesthetic Academy 格蘭專業美容學院
資歷頒授者名稱	Grand Aesthetic Academy 格蘭專業美容學院
進修課程名稱	Certificate in Body Care 身體護理證書
資歷名稱（結業資歷）	Certificate in Body Care 身體護理證書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服務
子範疇（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美容及美髮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子範疇（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美容業
行業分支	美容業
資歷架構級別	第 2 級
資歷學分	19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全日制，1 個月 190 學時（包括 70 面授時數）
中段結業資歷	不適用
有效期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6 年 7 月 3 日
招收學員次數	不適用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20 人 每年學員人數上限為 200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職業階梯」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於資歷名冊上顯示的其他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Rooms A-C, 9/F, The Globe, 79 Wing Hong Street, Cheung Sha Wan, Kowloon 九龍長沙灣永康街 79 號創匯國際中心 9 樓 A-C 室

## 2.7 建議

評審局向營辦者作出以下建議，以作持續改善。

<p><b>建議</b></p> <p><b>所有課程</b></p> <p><b>建議 1</b></p> <p>營辦者應進一步核證應徵者提供的證明文件，並引入覆核措施，以更能確保應徵者擁有符合導師聘任要求的資歷和經驗，確保課程教學質素。</p> <p><b>建議 2</b></p> <p>營辦者應切實執行聘請導師的工作，確保有足夠及合資格的人手擔任教學職務，以維持課程質素。</p> <p><b>建議 3</b></p> <p>營辦者應將現時以酌情形式提供讓學員課後借用培訓場地及相關設備的安排，制定成正式的政策和程序，以確保學員均清晰了解學院提供的支援服務。</p> <p><b>建議 4</b></p> <p>營辦者應就流動應用程式諮詢外部成員的意見，制定清晰的使用指引和政策，並加強解說程式用途，以確保學員對於流動應用程式的運用有明確的了解，從而提升學員的學習體驗並達到輔助學習的目的。</p>
---

2.8 評審局將隨後參考相關資料，其中之一就是營辦者能履行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一直遵從述明的任何「限制」，以證實營辦者是有能力持續達致其聲稱的目標及其課程是否持續符合標準以達致其聲稱的課程目標。為免生疑問，維持評審資格取決於營辦者能履行及遵從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限制」。

### 3. 簡介

- 3.1 格蘭專業美容學院為 Spa Collection Group 美容集團旗下的機構，於 2016 年成立，為有意投身美容業的人士提供與美容、化妝及護理相關的培訓課程。

### 4. 課程資料

以下課程資料乃由營辦者提供。

#### 4.1 課程目標

##### 《美容護理證書》

讓學員認識及掌握助理美容師的基本知識及技巧，並掌握顧客服務知識及技巧，協助學員投身美容及美髮工作。

##### 《身體護理證書》

讓學員認識及掌握助理身體護理師的基本知識及技巧，並掌握顧客服務知識及技巧，協助學員投身美容工作。

#### 4.2 課程擬定學習成效

##### 《美容護理證書》

完成課程後，學員應能：

##### 1. 認識皮膚構造及常見問題

認識皮膚的結構及功能，按相關指引，回答顧客有關皮膚護理的一般查詢；及懂得向顧客講解皮膚常見問題對護理的影響，並按相關指引，掌握皮膚常見問題的正确處理方法，在有需要時建議顧客尋求醫師的協助。

##### 2. 認識基本皮膚護理

掌握皮膚測試的方法及技巧，按照個人及作業的衛生守則，為顧客進行護理前皮膚測試；及懂得進行護理前顧客諮詢，並清楚記錄有關資料及測試結果；及能夠認識皮膚的種類及常用的護膚產品。根據個人及作業的衛生守則，按相關指引，按照顧客的皮膚性質，為顧客進行基本皮膚護理。

##### 3. 漂染睫毛及眉毛

掌握漂染技巧，按照個人及作業的衛生守則和顧客要求，為顧客漂染睫毛及眉毛；及懂得向顧客講解漂染後在家中護理的方法和注意事項。

##### 4. 進行一般面部（連肩頸部位）按摩護理

能掌握頭部骨骼和面部肌肉組織的位置和功能；及能夠按照骨骼和肌肉位置，為顧客進行面部美容護理。能瞭解按摩對促進血液、淋巴循環系統的作用；及能掌握一般面部按摩的功效、技巧及禁忌；及按照個人及作業的衛生守則和按相關指引，並根據顧

客護理需要、身體狀況，骨骼和肌肉位置、皮膚性質等，推介合適的護理和按摩產品或選擇合適的按摩方法，為顧客進行身體皮膚護理、面部美容護理、面部及肩頸按摩。

### 《身體護理證書》

完成課程後，學員應能：

#### 1. 認識基本人體結構及生理系統

能夠認識基本人體結構、運作及功能；及根據顧客的生理狀況，識別顧客的護理需要，介紹合適的身體護理服務或產品予顧客，並按相關指引，為顧客提供基本護理服務。

#### 2. 瞭解按摩對促進血液、淋巴循環系統的關係

能夠瞭解按摩對促進血液、淋巴循環系統的作用；及能夠按照個人及作業的衛生守則，根據顧客護理需要及身體狀況，按相關指引，推介合適的護理產品或選擇合適的按摩方法，為顧客進行按摩。

#### 3. 進行一般身體按摩護理

能夠瞭解身體按摩護理的基本知識；及能夠掌握各種按摩技巧；及為顧客進行一般身體按摩護理。

### 4.3 課程結構

### 《美容護理證書》

單元名稱	能力單元編號及名稱	資歷學分
單元一：認識皮膚結構及常見問題	106898L1：認識皮膚構造及常見問題	30
單元二：認識基本皮膚護理	BEZZCN113A：認識基本皮膚護理 BEZZCN211A：護理前的皮膚測試	
單元三：漂染睫毛及眉毛	BEZZBC201A：漂染睫毛及眉毛	
單元四：進行一般面部（連肩頸部位）按摩護理	BEZZCN217A：瞭解頭部骨骼與面部肌肉的結構 BEZZCN225A：瞭解按摩對促進血液、淋巴循環系統的關係 BEZZBC202A：進行一般面部按摩護理	
終期評估	所有能力單元	
<b>總計</b>	<b>100%</b>	<b>30</b>

### 《身體護理證書》

單元名稱	能力單元編號及名稱	資歷學分
單元一：認識基本人體結構及生理系統	BEZZCN109A：認識基本人體結構及生理系統	19
單元二：瞭解按摩對促進血液、淋巴循環系統的關係	BEZZCN225A：瞭解按摩對促進血液、淋巴循環系統的關係	
單元三：進行一般身體按摩護理	BEZZCN212A：進行一般身體按摩護理	
終期評核	所有能力單元	
<b>總計</b>	<b>100%</b>	<b>19</b>

#### 4.4 畢業要求

##### 《美容護理證書》

1. 出席率達 80%；及
2. 完成四項單元，並在 (i) 個案研習報告（含 5 份報告）、(ii) 終期筆試及 (iii) 終期實操試各取得 60%或以上成績

##### 《身體護理證書》

1. 出席率達 80%；及
2. 完成三項單元，並在 (i) 個案研習報告（含 3 份報告）、(ii) 終期筆試及 (iii) 終期實操試各取得 60%或以上成績

#### 4.5 收生條件

##### 《美容護理證書》

1. 年滿 16 歲；及
2. 需通過入學面試；及
3. 持香港中三程度或以上，或同等學歷\*  
\*如申請人持非本地學歷而入學，需要通過基本中文（粵語）入學測試

##### 《身體護理證書》

1. 年滿 16 歲；及
2. 需通過入學面試；及
3. 具兩年或以上美容業工作經驗；及
4. 持香港小六程度或以上，或同等學歷\*  
\*如申請人持非本地學歷而入學，需要通過基本中文（粵語）入學測試

## 5. 有關本評審報告的重要資訊

### 5.1 更改或撤回本評審報告

- 5.1.1 評審局根據《條例》第 5 條發放本評審報告，述明其重要評審決定、包括評審的有效期以及規限評審效力的「條件」或「限制」。
- 5.1.2 評審局如信納《條例》第 5 條第 (2) 款所列舉的任何一項情況為適用，可於日後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情況包括營辦者不再具能力以達致其所訂定的目標及／或其課程不再符合標準以達致其所訂定的課程目標（無論是基於營辦者無法履行按本評審報告述明的任何「條件」／或無法遵從任何「限制」的要求，或基於其他原因）；或在評審局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後，營辦者在評審資格有效期內曾作出重大修改，而該等修改並未獲得評審局批准。營辦者如需向評審局申請批准重大修改，請參閱載於本局網頁的《評審資格重大修改須知》。
- 5.1.3 倘若評審局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將會根據《條例》第 5 條第 (4) 款，以書面通知營辦者有關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
- 5.1.4 當評審資格有效期屆滿或評審局發出撤回本評審報告的書面通知後，營辦者及／或課程之評審資格將立時失效。

### 5.2 上訴

- 5.2.1 若營辦者對評審報告中作出的評定感到受屈，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營辦者有權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評審報告的 30 天內提交。
- 5.2.2 若營辦者就評審局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感到受屈，可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的 30 天內提交。
- 5.2.3 營辦者應注意有關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並不同評審報告，營辦者若就評審的重要評定而感到受屈，只可就評審報告提出上訴。
- 5.2.4 如欲瞭解上訴規則的詳情，請參考第 592A 章 ([www.elegislation.gov.hk](http://www.elegislation.gov.hk))。有關上訴程序的細節已列明於《條例》第 13 條，該條文亦已上載到資歷架構的網頁：[www.hkqf.gov.hk](http://www.hkqf.gov.hk)。

### 5.3 資歷名冊

- 5.3.1 獲評審局評定為符合評審資格的資歷，屬資歷架構認可，並具備條件上載到資歷名冊 [www.hkqr.gov.hk](http://www.hkqr.gov.hk)。營辦者須向評審局相關部門另行申請，上載已通過質素保證的資歷於資歷名冊。

5.3.2 學員在課程的評審有效期內開始修讀該項已通過評審並已載於資歷名冊的課程，並成功修畢課程後，其所得資歷方為資歷架構認可。

Ref: VA302/02/01a-02a

